

盐城市妇幼保健院 MR 乳腺专用线圈等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1009-2141HOLLYM29-1

招 标 文 件

采购人：盐城市妇幼保健院

采购代理机构：江苏弘业国际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2 年 2 月

目录

| | | |
|------|------------------------|----|
| 第一部分 | 招标公告 | 2 |
| 第二部分 | 投标人须知 | 7 |
| 第三部分 | 资格审查及评标办法 | 22 |
| | 一、资格审查 | 22 |
| | 二、评分办法—综合评分法 | 22 |
| 第四部分 | 采购需求 | 27 |
| 第五部分 | 合同格式及条款 | 52 |
| | 合同通用条款 | 52 |
| 第六部分 | 投标文件格式 | 58 |
| | 封面 | 58 |
| |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 61 |
| | 二、投标人资质（按资格要求提供） | 62 |
| | 三、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 | 63 |
| | 四、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凭据 | 64 |
| | 五、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 65 |
| | 六、无重大违法行为声明 | 66 |
| | 七、投标函 | 67 |
| | 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68 |
| | 九、开标一览表 | 70 |
| | 十、明细报价表 | 71 |
| |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 73 |
| | 十二、响应偏差表 | 74 |
| | 十三、所投产品技术资料或样本等 | 77 |
| | 十四、主要部件、辅材明细表 | 78 |
| | 十五、服务方案 | 79 |
| | 十六、投标人承担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80 |
| | 十七、投标所需其他材料 | 81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盐城市妇幼保健院 MR 乳腺专用线圈等医疗设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南京市中华路 50 号弘业大厦 20 楼 2008 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 年 3 月 1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1009-2141HOLLYM29-1

项目名称：MR 乳腺专用线圈等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 包号 | 项目名称 | 货物名称 | 数量 | 预算 (万 元) | 是否接受 进口 |
|----|-------------------------|-------------------------|--------------|----------------|------------|
| 1 | MR 乳腺专用线圈 | MR 乳腺专用线圈 | 1 套 | 40 | 否 |
| 2 | 胸部 CT 及乳腺靶 AI 软硬件分析诊断系统 | 胸部 CT 及乳腺靶 AI 软硬件分析诊断系统 | 1 套 (2 个) | 80 | 否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2) 2020 年度的财务报表（2021 年 1 月 1 日之后成立的供应商需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 3) 2020 年 6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执行价格扣除优惠政策，给予小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报价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一) 拒绝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江苏”(<http://credit.jiangsu.gov.cn/>)列

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二) 其它：

1. 供应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加盖公章(原件)及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2. 投标货物若为进口设备，投标人须提供代理商/经销商证书(代理授权书复印件，原件备查)或制造商专项授权书(原件)；
3. 投标产品按国家规定须医疗器械注册证的，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4. 投标人为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的，须根据投标产品的类别，提供投标人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者《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5. 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投标本企业产品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6. 投标产品按国家规定须进行 3C 强制认证的，投标人须提供 3C 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2 年 2 月 14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南京市中华路 50 号弘业大厦 20 楼 2008 室

方式：网络报名

1、关注微信公众号：Hollyitc（江苏弘业国际技术工程有限公司）选择招标服务或扫描公告附件中二维码；

2、选择报名项目填写正确的报名信息；

3、报名须上传以下材料：

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者具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②投标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③如是小微企业，请选择相应选项，并上传相关证明文件。

4、支付标书费：500 元/份

以上资料经后台审核通过后发送招标文件，未按要求获取文件导致无法参与的，后果自负。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2 年 3 月 1 日 10 点 00 分

地点：南京市中华路 50 号弘业大厦 20 楼 2028 室（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无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盐城市妇幼保健院

地址：盐城市世纪大道东路 31 号

联系方式：0515-6666933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弘业国际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中华路 50 号弘业大厦 20 楼 2008 室

联系方式：025-52278674

传 真：025-52278761

邮箱：hollyzbzy@artall.com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肖炆

电话：025-52278674

江苏弘业国际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 2 月 7 日



江苏弘业国际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招标报名支付系统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内容 | 说明及要求 |
|----|---------------|--|
| 1 | 特别说明 | 若有内容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内容不一致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
| 2 | 投标保证金 |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 3 | 投标有效期 | 90 日（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算） |
| 4 | 投标文件份数 | 正本 1 份，副本 4 份，电子版文件 1 份（盖章的 pdf 扫描件 U 盘）。 |
| 5 | 投标文件的装订、密封及标记 | (1) 投标文件必须装订成册。 (2) “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正本”、“投标文件副本”、“电子投标文件”均应单独密封，单独递交。 (3) “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正本”、“投标文件副本”、“电子投标文件”在封套上注明“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正本”、“投标文件副本”、“电子投标文件”。 (4) 所有封套上均须按如下格式写明： 采购文件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投标人的全称、地址、邮编和电话。 并写明“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不得启封”字样。 (5) 未按上述规定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
| 6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 具体评标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和标准，确定各投标人经评审后的得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 |
| 7 | 中标通知书领取 | 领取地址：南京市中华路 50 号弘业大厦 20 楼 2008 室。 需提供材料：中标服务费缴纳截图 |
| 8 | 中标服务费的收取 | 本项目中标服务费参照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收取，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缴纳。 账户信息： 户 名：江苏弘业国际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南京市中华路支行 账 号：527460884999 |
| 9 | 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不适用。 |
| 10 | 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行业主要为 <u>工业</u> 。 |

一、总 则

1、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

2、合格的投标人

2.1 合格的投标人必须是有能力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供设备和相关服务，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等法律责任的法人或其它经济组织。

2.2 合格的投标人必须符合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第二条及须知前附表相关规定，且具备独立完成本项目的能力，中标后不允许分包、转包。

2.3 合格的投标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民法典》、《刑法》和《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有关法律、法规。

3、适用法律

本次招标及由本次招标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4、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5、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投标人一旦参加本项目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6、相同品牌产品投标

6.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6.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得分且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6.3、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全部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二、招标文件

7、招标文件构成

第一部分：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资格审查及评分办法；

第四部分：采购需求；

第五部分：合同格式及条款；

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

8、招标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时间内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对规定时间内收到的澄清要求予以答复，答复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9、招标文件的修改

9.1 在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日期 15 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更正公告或补充文件的形式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9.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通过邮件通知所有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投标人收到修改文件后，应于 1 个工作日内予以确认，逾期未确认的，视同已收。

9.3 为使投标人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分析、研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推迟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9.4 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所有补充、修改和变更文件均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0、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10.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须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及有效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作出实

质性响应。否则，可能被拒绝。

10.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交货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付款方式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10.3 投标文件须加盖公章之处，应按要求加盖投标单位法人公章（未加盖投标单位法人公章或加盖的为非投标单位法人公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1、投标文件构成

11.1 资格证明文件；

11.1.1 投标人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11.1.2 2020 年度的财务报表（2021 年 1 月 1 日之后成立的供应商需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11.1.3 2020 年 6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11.1.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11.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1.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1.1.7 提供“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江苏”（<http://credit.jiangsu.gov.cn/>）查询结果截图。

11.1.8 供应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11.1.9 投标货物若为进口设备，投标人须提供代理商/经销商证书（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原件备查）或制造商专项授权书（原件）；

11.1.10 投标产品按国家规定须医疗器械注册证的，投标人须提供投标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11.1.11 投标人为医疗器械经营企业的，须根据投标产品的类别，提供投标人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者《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11.1.12 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投标本企业产品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11.1.13 投标产品按国家规定须进行 3C 强制认证的，投标人须提供 3C 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11.2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署的投标函；

11.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按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11.4 报价文件

11.4.1 开标一览表；

11.4.2 明细报价表。

11.5 技术文件

11.5.1 项目整体实施方案、进度安排、设备使用维护及培训方案和验收方案等（格式自拟）；

11.5.2 货物设备清单（以表格形式列明所投全部设备及配件清单）及主要货物详细技术资料（包括实物样图、使用手册、规格说明等）（格式自拟）；

11.5.3 货物主要部件、辅材明细表；

11.5.4 投标人项目管理、技术及售后服务人员一览表；

11.5.5 质量保证及详细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服务管理体系、服务人员的技术水平及现场服务措施，本地化服务和质保期结束后相关承诺等）（格式自拟）；

11.5.6 技术响应偏差表, 商务响应偏差表。

11.6 商务文件

11.6.1 投标人承担的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或验收资料；

11.6.2 其他商务文件。

11.7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材料。

11.8 以上所有资料均须加盖投标单位法人公章（未加盖投标单位法人公章或加盖的为非投标单位法人公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2、投标文件构成资料为非中文时应提供中文译版，并以中文为准，否则可视为未提供；

13、投标报价

13.1 报价为一次报价，于开标会议当场宣读。

13.2 本项目不接受备选的投标方案或有选择的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投标报价内容包括：设备本身、安装调试费、人工费、服务费、税金以及交付使用过程中涉及到的

其他一切费用。

13.3 报价注意事项：

13.3.1 价格一律以人民币计算，以元为单位标准；

13.3.2 投标人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影响到报价的因素，一旦评标结束最终中标，如发生漏、缺、少项，都将被认为是中标人的报价让利行为，损失自负。

14、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5、投标有效期

15.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者修改其投标文件。

15.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人的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同意延长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6、投标文件的提交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对投标报价或其他实质性内容修正的函件和增加的任何优惠条件，一律拒绝接收。

16.2 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有权修改、撤回其投标文件，以截止时间前最终完成递交的为准；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16.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通过修改招标文件酌情延长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约的截止日期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日期为准。

17、投标文件被拒绝接收的情形

17.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17.2 未按本招标文件前附表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正本”、“投标文件副本”、“电子投标文件”均应单独密封，单独递交。

17.3 未按本招标文件前附表要求份数递交的投标文件。

五、无效标、投标被拒绝、串通投标认定条款

18、以下情形将视为无效投标

18.1 投标人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要求的或未按规定提交资质证件的；

18.2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18.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18.4 投标文件出现重大偏差，未对招标文件进行实质性响应的（“★”部分为实质性要求）；

18.5 投标文件出现商务条款（包括付款方式、交货期、质保期等）的负偏差，视为未对招标文件进行实质性响应；

18.6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8.7 投标人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恶意串通投标情形的；

18.8 投标文件中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凭据、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无重大违法行为声明、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开标一览表、明细报价表、中小企业声明函、技术响应偏差表、商务响应偏差表、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方案未签字和盖章的；

18.9 其它评标委员会认为有必要取消的投标；

18.1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况。

19、以下情形投标将被拒绝

19.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20条规定情形除外）；

19.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9.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9.4 招标文件中约定的其他投标将被拒绝的情形

20、投标人不足三家情形处理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四十三条条款进行处理。

21、凡有以下情形者，一经查实，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条款

- 21.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21.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21.3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21.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21.5 未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
- 21.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况。

22、恶意串通投标的情形

22.1 供应商直接或间接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投标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22.2 评审活动开始前供应商直接或间接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情况；

22.3 供应商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22.4 供应商之间协商投标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

22.5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22.6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22.7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投标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22.8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22.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2.10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2.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22.1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2.1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六、开标、资格审查、评标程序

23、开标会议

23.1 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公开开标。采购单位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政府采购监管等部门代表有权参与监管。

23.2 开标会议由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主持。

23.3 开标会议上将当众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等主要内容。

开标过程的相关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因投标人原因未签字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4、开标流程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开标按分包顺序进行。

24.1 宣读开标会议纪律；

24.2 公布投标单位名单；

24.3 唱标；

24.3.1 如项目有多个分包，按项目分包顺序依次唱标；

24.3.2 每一分包按照递交投标文件的逆顺序唱标；

24.4 开标会议结束。

25、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经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法据招标文件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

26、评标委员会

采购人应根据本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相关职责。

27、评标原则

“公平、公正、客观、择优”为评标的基本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这一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各投标人。

28、评标程序

28.1 符合性检查：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

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存在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标。所谓重大偏离是指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所述设备质量、技术规格、数量、交货期和服务等明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重大偏离的认定须经评标委员会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和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技术支持而不靠外部证据。对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成为实质性响应。

28.2 澄清有关问题。

28.2.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8.2.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①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②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③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④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8.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8.4 比较。评标委员会将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比。

28.5 推荐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推荐中标候选人。

29、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29.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中小企业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后附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9.2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发展政策，监狱和戒毒企业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在评标时将获得优势，参加投标的监狱和戒毒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和戒毒企业享

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要求详见财库〔2014〕68号。

29.3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在评标时将获得优势，参加投标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要求详见财库〔2017〕141号。

29.4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国家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且依据相关标准的最新版本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29.5 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

29.6 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认证的节能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29.7 提供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依据相关标准的最新版本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

七、中标及合同签订

30、标后审查

30.1 采购人将在签订合同前对中标候选人是否能圆满地履行合同进行审查。审查包括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所有资格证明材料原件，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及补充承诺中涉及的其他相关资料原件，以及对本项目实施可能存在风险的其他因素。

30.2 采购人若发现中标候选人在投标过程中提供虚假证明文件，故意隐瞒公司不良信誉和财务状况，以及存在可能对合同圆满履行造成风险的其他因素等，则报经监管部门按规定取消其中标资格，监管部门依法处理。如果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无法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按排名依次对其余中标候选人进行类似的审查。

31、确定中标人

31.1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

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在相关部门监督下通过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31.2 在中标结果公告届满之前，中标人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取消其中标资格，并重新确定中标人。

31.3 采购人不得通过对样品进行检测、对供应商进行考察等方式改变评审结果。

31.4 中标人（或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32、中标通知书

32.1 中标结果在财政部门指定信息媒体上发布公告，招标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2.2 中标人应及时到招标代理机构领取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签订合同的依据和组成部分。

33、签订合同

33.1 中标人与采购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采购合同，并将合同送采购代理机构登记。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

33.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有权建议取消其中标资格，监管部门将对其依法处理。

34、履约保证金

见前附表。

八、验收及付款

35、验收

35.1 由采购人组织验收，中标人配合。

36、付款

36.1 中标人按招标文件和采购人要求办理采购款支付手续。

九、质疑与投诉

37、质疑与投诉

37.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具体起算时间见 36.2），将质疑函以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送达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单位。质疑超出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范围的，供应商应当向采购人提出。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其质疑应当有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根据，并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处理质疑。

37.2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对本项目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对本项目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对本项目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7.3 投标人委托代理质疑的，应当向代理人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37.4 质疑函的必备内容

- （1）质疑函必须注明质疑人单位名称、详细地址、邮编、单位和法定代表人电话号码、联系人及电话；
- （2）所参加项目的具体质疑事项及事实依据；
- （3）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
- （4）提起质疑的日期；
- （5）质疑函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委托代理质疑的还应按 36.3 条规定提供授权委托书）。

37.5 质疑应符合下列条件：

- （1）质疑人是参与所质疑项目的投标人；
- （2）质疑函内容符合相关的规定；
- （3）在规定的有效期限内提起质疑；

(4) 国务院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37.6 招标采购单位在收到质疑函后，认为质疑函内容、格式等不符合本规定的，告知质疑人进行补正。质疑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限内进行补正并重新提交质疑函，拒不补正或者超过法定期限后未重新提交质疑函的，为无效质疑。

37.7 招标采购单位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协助答复质疑，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人员，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7.8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对答复不满意的，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37.9 对虚假、恶意质疑投诉、举报将予以驳回，并记录诚信管理档案，降低诚信等级。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报请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第三部分 资格审查及评标办法

一、资格审查

采购人按照下列指标对各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审查的为无效标，不参与评标。

| 资格审查因素 | 审查标准 |
|--------------------------|-------------------------|
| 投标人法人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 符合招标文件第 11 条“投标文件构成”的要求 |
| 投标人的财务报表 | |
| 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凭据 | |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 无重大违法行为声明 | |
| 投标人资质 | |
| 信用信息 |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联合体投标 | |

二、评分办法—综合评分法

1、评标办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标委员会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要求，对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对投标人进行排序。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序。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后投标人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评审后排序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依次类推。

综合评分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

2、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首先按照下列指标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未通过审查的为无效标，不再参与评审。

| 符合性审查因素 | 审查标准 |
|-----------------|-------------------------|
| 投标函 | 符合招标文件第 11.2 条款的要求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符合招标文件第 11.3 条款的要求 |
| 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报价 |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
| 技术标准和要求 | 符合招标文件第 11 条“投标文件构成”的要求 |
| 其他 | 符合招标文件第 11 条“投标文件构成”的要求 |

3、详细评审。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对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打分。评标委员会组长对各评审专家的打分情况进行复核无误后汇总，形成评审报告。

评分标准一：包 1

| |
|----------------|
| (一) 价格分 (40 分) |
|----------------|

1.1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供应商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40 分，其它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40 分。分值保留小数点后 1 位。

（二）功能参数及商务要求等响应情况（32 分）

2.1 投标产品对招标文件具体需求的响应程度：全部响应即满足招标文件功能技术参数及商务要求等的得 32 分，有一项★负偏离的，做废标处理；有一项▲负偏离的每项扣 4 分；有一项参数有负偏离的每项扣 2 分，扣完为止。（投标人需按照本采购文件第四章的具体功能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等，在“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以及“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中如实详细填列所投产品的参数及商务承诺，并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并在偏离表中标明所在页码，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做负偏离处理）（32 分）

（三）项目实施、验收方案（8 分）

3.1 项目实施方案：投标人根据项目具体的实施情况制定整体实施方案、安装方案、进度安排、设备使用维护、验收方案，方案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5 分，符合招标要求文件的得 3 分，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及未提供的不得分。（5 分）

3.2 项目验收方案：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具体详实的项目验收方案，方案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3 分，符合招标要求文件的得 2 分，不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及未提供的不得分。（3 分）

（四）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5 分）

4.1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具体详实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3 分，符合招标要求文件的得 2 分，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及未提供的不得分。（3 分）

4.2 项目培训方案：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具体详实的项目培训方案，方案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2 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得 1 分，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及未提供的不得分。（2 分）

（五）质保期（5 分）

5.1 质保期：5 分。满足招标文件最低要求的得基本分 3 分；每增加一年质保加 1 分，满分 5 分。

(六) 投标人履约能力 (5分)

6.1 成功案例 (5分)。投标人具有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类似本项目货物供货及安装业绩的, 每提供 1 个得 1 分, 最多得 5 分 (必须提供有效合同复印件, 复印件需清晰可见内容主体)。(5分)

(七) 品牌影响力及市场认可度 (3分)

评委对产品的品牌、系列、档次、产地、市场占有率、影响力以及产品的先进性、可靠性、稳定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质量好得 3 分; 质量较好得 2 分; 质量一般得 1 分。

(八) 投标主要产品为环保节能产品 (2分)

投标核心产品属于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公布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的, 投标人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该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的, 得 1 分。如投标核心产品均不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 本项不得分。

投标核心产品属于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的, 投标人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该环保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的, 得 1 分。

评分标准二: 包 2

(一) 价格分 (30分)

1.1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 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供应商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 其它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30 分。分值保留小数点后 1 位。

(二) 功能参数及商务要求等响应情况 (30分)

2.1 投标产品对招标文件具体需求的响应程度: 全部响应即满足招标文件功能技术参数及商务要求等的得 30 分, 有一项★负偏离的, 做废标处理; 有一项▲负偏离的每项扣 4 分; 有一项参数有负偏离的每项扣 2 分, 扣完为止。(投标人需按照本采购文件第四章的具体功能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等, 在“技术参数响应及偏离表”以及“商务条款响应及偏离表”中如实详细填列所投产品的参数及商务承诺, 并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并在偏离表中标明所在页码, 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做负偏离处理)(30分)

(三) 项目实施、验收方案 (8分)

3.1 项目实施方案：投标人根据项目具体的实施情况制定整体实施方案、安装方案、进度安排、设备使用维护、验收方案，方案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5 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3 分，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及未提供的不得分。（5 分）

3.2 项目验收方案：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具体详实的项目验收方案，方案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3 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2 分，不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及未提供的不得分。（3 分）

（四）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5 分）

4.1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具体详实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3 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2 分，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及未提供的不得分。（3 分）

4.2 项目培训方案：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具体详实的项目培训方案，方案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2 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得 1 分，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及未提供的不得分。（2 分）

（五）质保期（5 分）

5.1 质保期：5 分。满足招标文件最低要求的得基本分 3 分；每增加一年质保加 1 分，满分 5 分。

（六）履约能力（15 分）

6.1 投标人履约能力（10 分）。具有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类似本项目货物供货及安装业绩的，每提供 1 个得 2 分，最多得 10 分（必须提供有效合同复印件，复印件需清晰可见内容主体）。（10 分）

6.2 制造商履约能力（7 分）。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有效期内的信息安全管理体认证（3 分）、有效期内的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2 分）、有效期内的 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2 分）。（7 分）

（七）品牌影响力及市场认可度（3 分）

评委对产品的品牌、系列、档次、产地、市场占有率、影响力以及产品的先进性、可靠性、稳定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质量好得 3 分；质量较好得 2 分；质量一般得 1 分。

（八）投标主要产品为环保节能产品（2 分）

投标核心产品属于财政部、国家发改委公布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的，投标人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该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的，

得 1 分。如投标核心产品均不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本项不得分。

投标核心产品属于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的，投标人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该环保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的，得 1 分。

说明：

(1) 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

(1.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给予小微企业报价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其中，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微企业，享受 10%的价格扣除。

(1.2) 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2) 监狱和戒毒企业的价格扣除

(2.1) 本项目对监狱和戒毒企业（简称监狱企业），给予 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2) 监狱企业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3) 监狱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扣除

(3.1) 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 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2) 残疾人福利单位需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3) 残疾人福利单位标准请参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4)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 所有认证、证明和业绩均以复印件加盖公章作为依据（文件中明确要求原件的除外），原件标后备查。

4、评标结果。评标委员会按照本办法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并形成评标报告。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

货物需求一览表和技术规格

一、 货物需求一览表

| 包号 | 项目名称 | 货物名称 | 数量 | 交货期 | 交货地点 |
|----|-------------------------|-------------------------|--------------|-------------|---------|
| 1 | MR 乳腺专用线圈 | MR 乳腺专用线圈 | 1 套 | 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2 | 胸部 CT 及乳腺靶 AI 软硬件分析诊断系统 | 胸部 CT 及乳腺靶 AI 软硬件分析诊断系统 | 1 套 (2 个) | 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 | |

二、技术规格

★中标后采购方有权要求投标方在 2 个工作日内提供所投设备到用户处针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进行现场核验，如果核验结果与招投标参数不符，视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取消中标资格并追究相关责任和赔偿。

包一：MR 乳腺专用线圈

一、技术参数

1. 相控阵阵列、封闭式线圈
2. 1FOV：视野包含到双侧腋窝，要求容积性好，信噪比高，成像清晰。
3. H/F \geq 130mm, R/L380mm, A/P120mm
4. 连接方式：即插即用
5. 信噪比： \geq 1000。
- ▲6. GPS MR 的线圈供应商资质。
- ★7. 16 通道。

二、商务要求

- 1、供货期：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完成安装、调试、试运行。
- 2、质保期：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算，提供三年的原厂免费维护期（含技术支持及升级服务）。
- 3、项目安装、调试、验收方案
- 3.1 到场后按医院规定安装、调试、验收
- 4、项目培训方案
- 4.1 免费提供 2 人次/1 周以上三级以上医院同款 MR 及线圈技术及业务培训（不限于食宿）。
- 5、项目售后服务方案
- 5.1 维保期内的服务方案：全部免费
- 5.2 远程响应措施：工作日 8:30—17:00，公司应设立服务专线响应；提供有限的远程网络维护服务。
- 5.3 现场服务措施：
 - 5.3.1 保修期内，保修范围内无偿提供现场保修服务；报修电话回应的时限，工作时间内 1 小时做出反馈，非工作时间 2 小时内做出反馈；保修期内必要时上门服务的时限：24 小时内；
 - 5.3.2 保修期外上门服务的时限：签订上门服务合同后 24 小时内；解决软件故障的最长时限：72 小时。
- 5.4 维保期后的服务方案：及时提供维修及咨询服务。

包二：胸部 CT 及乳腺靶 AI 软硬件分析诊断系统

一、技术参数

(一) 肺结节 AI 软件：

| |
|---|
| ★影像接收：服务器支持接收从影像设备/PACS 系统推送的影像 |
| 检查影像：检查检索，检查列表 |
| ▲支持手工上传影像：支持单例或批量上传符合标准的 DICOM 影像数据，并自动进行智能分析 |
| 界面基础工具： |
| 删除标记：医生可以删除自动标记的位置和大小 |
| 联动：位置，缩放，旋转，反转，反片，窗宽窗位及伪彩类型联动 |
| 旋转：对影像进行旋转操作 |
| 翻转：对影像进行水平/竖直翻转 |
| 翻图：对影像进行向后/前翻图 |
| 调窗：调整窗宽窗位（支持一键切换胸窗、腹窗、骨窗、脑窗、肺窗、头窗、心窗） |
| 移动：整体移动目标窗口内影像 |
| 缩放：对影像进行等比例缩放调整 |
| 布局：自定义调整视图布局，最多可呈现 16 张图像 |
| 放大镜：一键触发，对局部影像进行放大操作，支持自定义调节放大镜大小、倍数；具备对影像靶区域进行等分辨率影像放大功能，并且支持在放大视图内一键显示或隐藏 AI 标记 |
| 重置：恢复影像初始状态 |
| 序列：以不同的序列方式打开影像；显示与隐藏序列栏；缩略图细节渲染 |
| 反相：对影像进行黑白反相成像操作 |
| 隐藏标记：隐藏在影像上的标记框，方便医生阅览初始影像 |
| 四角信息：支持四角信息显示/隐藏影像基本信息（图像数量、窗宽、窗位、患者信息、图像比例等），支持四角信息显示/隐藏内容选项设置 |
| 探照灯：对鼠标选择区域图像进行对比度增强显示（支持自定义编辑大小、强度、亮度） |
| 竖屏布局：横/竖屏切换 |

| |
|--|
| 全屏：切换全屏模式 |
| 标注：对影像进行标注，包括箭头文字、任意形状勾画、截取当前图像等 删除：删除目标标注 |
| 动态播放：对影像进行动态播放 |
| 图像处理功能/工具： 1) ★MPR：轴位、矢状位、冠状位联动视图（十字定位线），支持显示/隐藏。 2) 测量：距离、角度、（测量椭圆、矩形、Pixel）测量 3) 自定义（类圆形、多边形）感兴趣区测量（ROI 面积、ROI-CT 值） 4) 二维、三维后处理功能：MPR、MIP、MinIP（层厚自定义） |
| 编辑病灶模式： 1) 手动添加病灶：勾画新病灶，或对已标注病灶边界进行删除并重新勾画 2) 编辑病灶：进入编辑模式，可修改选定病灶属性 3) 选择要查看的列：自主选择显示列项（大小、层面、性质等） 4) 排序：根据相应参数类型进行病灶排序，如：按大小、层面、性质等 5) 过滤：根据相应参数类型进行病灶筛选，如：按大小、层面、性质等 6) AI 计算：支持手动编辑模式区域的 AI 分析任务，提供相应参数 |
| 患者信息： 可选择添加患者电话、地址等信息 |
| 自定义设置显示或隐藏病灶的直径值：自定义设置需要显示或隐藏的病灶最大径数值，且病灶直径可最小为 1mm |
| 系统设置： 基本设置：包括默认窗宽窗位，微小结节阈值和主题颜色设置 报告设置：报告字体，启用或禁止使用多发报告 按键设置：调窗快捷键设置，设置结束后刷新后生效 |
| 影像传送日志：记录影像传输状态 |
| 会诊管理：可以浏览全部会诊，同时查看申请会诊、未提交会诊、已退回申请、已申请会诊、待会诊申请和已完成会诊 |
| 自定义数据库：根据会诊、科研、教学等需求，保存相关病例进入自定义数据库，可根据题目快速查询回顾 |
| AI 计算任务 |

| |
|---|
| 浏览全部任务，显示任务 ID、检查编号、患者 ID、任务状态、计算耗时，同时可以对任务进行查看、修改、删除、影像浏览和重算等操作 |
| 浏览随访信息，显示随访号、患者 ID、患者姓名、任务状态、计算耗时，同时可以对任务进行查看、修改、删除、影像浏览和重算等操作 |
| 用户权限管理：可以新建用户、浏览用户、批量创建用户、修改密码和浏览审核注册信息 |
| ▲简单报表定制 |
| 数据表统计、检查时间统计、医生报告统计和报告审核统计 |
| 讨论交流区 |
| <p>★基于深度学习技术的肺结节智能分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肺结节位置自动标记 2) 病灶长径、体积、类型、密度自动分析 3) 病灶解剖位置（肺段级）分析 4) 肺结节良恶性预测 5) 病灶密度分析 6) 肺结节单病灶细节 VR 成像及双肺 VR 成像, 支持 3D Catch |
| <p>基于深度学习随访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供相同患者不同时期影像数据自动检索与匹配（无次数限制） <p>提供基于深度学习技术下的随访影像数据病灶自动检测与配准（无数据次数与病灶个数限制）提供生成各病灶大小、CT 值、倍增时间、体积变化率等分析参数及分析图形</p> <p>提供随访模式下病灶密度直方图分析</p> |
| <p>结构化报告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自定义图文结构化报告，报告内容包括肺结节详细影像学描述、肺结节良恶性预测参考。 2) ★提供基于 Fleischner、NCCN、Lung-RADS、ACCP、中华共识、亚洲共识等共识/指南的肺结节处理建议。 3) ▲报告系统支持 PNapp 5A 评估报告系统。 4) AI 报告支持直接打印输出及一键复制 PACS 报告终端输出。 |
| 产品资质类要求 |

| |
|--|
| <p>软件著作权：</p> <p>1) ▲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有效期内的肺结节 AI 软件的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第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p> <p>2) 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p> <p>3) 基于深度学习的胸部 CT 影像肺结节自动检测和分析软件。</p> |
| <p>CFDA (NMPA) 认证：适用范围应满足用于胸部 CT 图像的处理，实现图像显示、数据测试、胸部 CT 影像智能分析、数据检索功能。</p> |

(二) 乳腺 AI 软件：

| | |
|-------|---|
| 一 | ★可连接普通乳腺钼靶机和断层乳腺钼靶机设备，医院更新设备时免费技术服务。 |
| 二 | 系统基本配置 |
| 2.1 | 系统软件具备良好稳定的架构设计，支持各终端用户实时访问需求。 |
| 2.2 | 系统提供全中文应用界面。 |
| 2.3 | 产品系统软件需具备原厂软件著作权：基于深度学习的乳腺 X 射线影像疾病自动分析和报告生成软件。 |
| 2.4 | 支持 24 小时远程系统维护。 |
| 三 | 乳腺钼靶 AI 辅助检测系统技术参数 |
| 3.1 | 客户端提供不限个数本地化客户端口 |
| 3.2 | 云端 AI： 支持通过远程接口方式对系统进行访问及应用（开放及使用权限归医院所有） |
| 3.3 | 影像接收 |
| 3.3.1 | 服务器支持接收从乳腺钼靶影像设备推送的影像 |
| 3.3.2 | 服务器支持接收从 PACS 系统推送的影像 |
| 3.4 | 检查影像：检查检索，检查列表 |
| 3.5 | ▲支持手工上传影像 |
| 3.5.1 | 支持单例或批量上传符合标准的 DICOM 影像数据，并自动进行智能分析 |
| 3.6 | 界面基础工具 |
| 3.6.1 | 删除标记：医生可以删除自动标记的位置和大小 |
| 3.6.2 | 联动：位置，缩放，旋转，反转，反片，窗宽窗位联动 |

| | |
|----------|---|
| 3.6.3 | 旋转：对影像进行旋转操作 |
| 3.6.4 | 翻转：对影像进行水平/竖直翻转 |
| 3.6.5 | 翻图：对影像进行向后/前翻图 |
| 3.6.6 | 调窗：调整窗宽窗位 |
| 3.6.7 | 移动：整体移动目标窗口内影像 |
| 3.6.8 | 缩放：对影像进行等比例缩放调整 |
| 3.6.9 | 布局：自定义调整视图布局，最多可呈现 16 张图像 |
| 3.6.10 | 放大镜：一键触发，对局部影像进行放大操作，支持调节放大镜大小及倍数 |
| 3.6.10.1 | 具备对腺体内靶区域进行等分辨率影像放大功能，并且支持在放大视图内一键显示或隐藏 AI 标记 |
| 3.6.11 | 重置：恢复影像初始状态 |
| 3.6.12 | 序列 |
| 3.6.12.1 | 以不同的序列方式打开影像 |
| 3.6.12.2 | 显示与隐藏序列栏 |
| 3.6.12.3 | 缩略图细节渲染 |
| 3.6.13 | 反相：对影像进行黑白反相成像操作 |
| 3.6.14 | 隐藏标记：隐藏在影像上的标记框，方便医生阅览初始影像 |
| 3.6.15 | 四角信息 |
| 3.6.16 | 显示与隐藏 |
| 3.6.16.1 | 显示影像基本信息，图像数量、窗宽、窗位、患者信息、图像比例等 |
| 3.6.16.2 | 隐藏影像基本信息，图像数量、窗宽、窗位、患者信息、图像比例等 |
| 3.6.17 | 虚拟分子成像：支持一键式虚拟分子成像视图 |
| 3.6.18 | 探照灯：对比度增强显示 |
| 3.6.18.1 | 对视图中靶区域腺体结构进行对比度增强显示，并可自定义调节 |
| 3.6.19 | 交叉定位功能： |
| 3.6.19 | 针对单侧投照位乳腺腺体内感兴趣区域，同步显示此感兴趣区域其它投照位腺体内所在位置范围 |
| 3.6.20 | 竖屏布局：横/竖屏切换 |

| | |
|--------|---------------------------------------|
| 3.6.21 | 全屏：切换全屏模式 |
| 3.6.22 | 标注 |
| 3.6.22 | 对影像进行标注，包括箭头文字、任意形状勾画、截取当前图像等 |
| 3.6.23 | 测量 |
| 3.6.23 | 直线距离、角度测量、椭圆范围测量、矩形范围测量 |
| 3.6.24 | 删除：删除目标标注 |
| 3.7 | 基于深度学习技术的乳腺影像分析 |
| 3.7.1 | 乳腺腺体实质构成分类分析 |
| 3.7.2 | 乳腺异常影像自动检测及标记 |
| 3.7.3 | 病灶大小测量及位置描述 |
| 3.7.4 | 病灶配准 |
| 3.7.5 | 病灶主要征象分析 |
| 3.7.6 | 病灶性质分析 |
| 3.7.7 | 病灶 BI-RADS 分类 |
| 3.8 | 编辑病灶模式 |
| 3.8.1 | 手动添加：基于自定义 ROI 勾画或对已标注病灶边界进行修正勾画 |
| 3.8.2 | 编辑病灶：进入编辑模式，可修改选定病灶属性 |
| 3.8.3 | 选择要查看的列：自主选择显示列项（BI、位置、类型、恶性、恶性概率） |
| 3.9 | 排序：自定义病灶排序方式 |
| 3.1 | 过滤：自定义病灶展示列 |
| 3.11 | 患者信息：可下选择添加患者电话、地址等信息 |
| 3.12 | 自定义图文结构化报告，支持直接打印输出及一键复制 PACS 报告终端输出。 |
| 3.13 | 影像传送日志：记录影像传输状态。 |
| 3.14 | 系统设置 |
| 3.14.1 | 基本设置：包括默认窗宽窗位，微小结节阈值和主题颜色设置 |
| 3.14.2 | 报告设置：报告字体，启用或禁止使用多发报告 |
| 3.14.3 | 按键设置：调窗快捷键设置，设置结束后刷新后生效 |
| 4 | ▲支持断层乳腺图像智能分析功能 |

| | |
|-------|--|
| 四 | 产品资质类要求 |
| 4.1 | 软件著作权 |
| 4.1.1 | ▲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有效期内的乳腺 AI 软件的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第二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
| 4.1.2 | 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
| 4.1.3 | 基于深度学习的乳腺 x 射线影像疾病自动分析和报告生成软件 |
| 4.2 | CFDA (NMPA) 认证 |

二、商务要求

- 1、供货期：合同签订后 **30 天** 内完成安装、调试、试运行。
- 2、质保期：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算，提供 **三** 年的原厂免费维护期（含技术支持及升级服务）。
- 3、项目安装、调试、验收方案
 - 3.1 采购合同签订后在合同交货日内，由供货方将货物免费运输至医院指定地点，在接到医院通知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由专业工程技术人员进行安装、调试，直至技术指标符合要求，并按负责相关操作人员熟练操作。
 - 3.2 供货方需安排经过厂家产品培训的工程师负责免费安装、调试。
 - 3.3 在安装过程中，安装工程师将对医院操作人员进行设备操作和日常维护的培训，保证设备安装验收后，操作人员能够掌握正确的操作和维护规范。
 - 3.4 按照产品注册证、商检证等相关手续进行验收。
- 4、项目培训方案
 - 4.1 培训内容：包括设备使用要求、日常设备维护等内容。
 - 4.2 培训时间：设备到达医院指定地点后，由专业人员进行现场设备调试，在设备安装过程中，供货方需提供针对用户设备使用人员和维护人员的现场培训，直至熟练使用。
- 5、项目售后服务方案
 - 5.1 接到院方服务需求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派经验丰富的维修工程师。到现场进行维修服务。
 - 5.2 服务响应内容：包括电话咨询、本地服务、进行产品的安装、调试、培训、维修回访工作。
 - 5.3 质保期后技术服务免费，只可收取最低的维修成本费用。
 - 5.4 需提供终生的服务。
- 6、与医院系统接口方案
 - 6.1 接口对接费用由厂家自行承担，并需配合信息系统做相应调整。

第五部分 合同模板

合同编号：盐妇幼采供中心【2021】00**号

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YFY-2021-Y0**

项目名称：盐城市妇幼保健院***项目

甲方（买方）：盐城市妇幼保健院

乙方（卖方）：***

甲、乙双方根据盐城市妇幼保健院 ***项目_的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一、采购内容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品牌 | 型号/规格 | 数量/单位 | 单价 (元) | 总价(元) |
|--------------------------|------|----|-------|-------|-----------|-------|
| | | | | | | |
| 金额合计：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 | | | | | | |

二、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 1、中标通知书；
- 2、乙方的投标文件；
- 3、乙方在招投标过程中所作的其他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 4、采购文件及附件；
- 5、合同附件。

以上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价格与支付

1、合同总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采用固定总价法，即总价包含与本合同有关的全部费用，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全部货物、附件、包装、报关（如有）、仓储、运输、安装、与医院的信息接口对接、验收、培训、各种税费、利润、质保等。

2、付款方式：在采购合同签订生效后，待全部货物到达需方指定地点，经验收合格并投入使用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50%，半年之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80%，使用一年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95%，余款 5%作为质保金在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无息付清。

注：按以上付款，无任何银行利息，双方接受审计价为最终结算价，由乙方事先提供

税务发票，一律通过银行结转。

收款户名：

开户银行：

账 号：

四、交货地点和方式

1、乙方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将货物（外包装上需注明品名及公司名称）送达甲方（盐城市世纪大道东路 31 号盐城市妇幼保健院）要求的指定地点，并通知甲方联系人__（电话：_____）。

2、乙方代表联系人_____（电话：_____）。

3、乙方如逾期交货，则按每逾期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 5%的滞纳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 1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五、质量要求

1、乙方保证所供的货物是一流的工艺和最优材料生产制造，是未使用过的最新产品（生产日期为合同签署日期 1 年内，不可为翻新机），保持完好的原包装，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型号、性能等要求，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具有满意的性能。

2、乙方保证所供的货物同时符合国家最高质量标准、行业标准及货物生产地国家标准，以及同时符合甲方的采购需求。

3、乙方应对合同货物由于设计、工艺、材料等缺陷及伴随服务造成的任何不足、故障等原因引起的一切损失负责，责任由乙方承担且甲方有权提出退换货物及索赔。因货物质量缺陷所引起的医疗损害责任纠纷，乙方承担全部的法律和经济责任，即使甲方对受损方承担赔偿责任，也可以向乙方等额追偿。乙方接到索赔通知后，如在 7 天内不答复，视为同意甲方提出的一切索赔。

4、乙方免费提供合同货物全套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维护和维修手册（包括详细电路图，操作说明书及光盘等）、软件备价、故障代码表、备件清单、零部件、维修密码等维护维修必需的资料和信息。该技术资料是完整的、正确的、清晰统一的，与提供的合同货物相符（进口产品需提供中文版技术资料）。乙方保证按合同规定将技术资料与合同货物一起按时运输并交付甲方。如甲方需要，乙方需免费提前为甲方提供货物安装图纸，并充分协助甲方做好机房的准备工作。

六、安装、调试及验收

1、乙方于合同签订后_____天内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地点之日起，安排工作人员

完成对货物的安装调试，包括无偿对接医院的信息系统接口。货物安装前，乙方须事先与甲方的设备科联系，并与设备科、使用科室共同参与，否则引起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2、货物安装完毕之日起7天内，甲方对货物进行试用验收（时间由甲、乙双方另行商定），乙方派工程师到达现场参与验收工作，验收标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并按照国家相关标准。若有异议，甲方有权委托中国有资格的机构对该货物进行质量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如发现货物不符合本协议约定，甲方可视为乙方违约，甲方则有权退货及终止该合同，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七、培训

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安排具有资质的专业人员至指定的地点对甲方的人员进行免费培训，确保操作人员和维修人员能熟练的使用、维护、保养该货物，并提供快捷操作指南（塑胶封好，挂在设备上）。

八、售后服务

1、乙方货物保修期为____年（提供生产厂家保修承诺书并注明保修内容，从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保修期内，由乙方提供生产厂家进行巡检及提供预防性维护保养服务，每年至少2次并出其报告，提前1周跟甲方联系，由甲方确定具体时间段后提供免费维护服务（人为造成或操作不当造成的设备故障、损毁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保修期结束后6年内，乙方提供生产厂家进行巡检及提供预防性维护保养服务每年1次；保修期满后，乙方对本货物终身负责维修，但只收配件费，免收人工费；在保修期内货物发生修理或更换配件的，费用由乙方负担且合同货物保修期应从修理更换完工后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2、当合同货物出现故障时，乙方接到通知后必须____小时内做出响应，____小时内到达现场维修排除故障。如乙方在接到通知的72小时内没有处理问题，则视为乙方承认质量问题并承担由此而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如有特殊情况，乙方将立即电话通知甲方不能响应的原因，在获得甲方同意后才可推迟响应时间。

3、无论在保修期内还是保修外，乙方均应当上门维修，并事先与甲方设备科取得联系，在完成相应登记手续后，与甲方工程师共同完成维修工作。否则，引起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4、如该货物需跟甲方网络连接，乙方将免费开放货物所有接口。并承诺免费提供货物的配套的所有软件的对接、维护、升级等服务，以满足临床业务开展需要。

5、如乙方提供的设备设有维修软件密码，乙方保证无条件地为甲方永久免费打

开。

6、乙方违反售后服务约定或者因产品质量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在未付货款或者质保金中直接扣除。

九、所有权转移及保密

1、乙方向甲方交付货物后，自甲方验收合格或者支付首批货款后，货物所有权归属于甲方。

2、本合同涉及的其他资料、信息属保密性质，未经双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对不属于本方、且受知识产权保护的产品、资料、信息不得用于其他目的。

3、乙方保证甲方使用其提供的服务及产品不存在保留所有权买卖、不会产生知识产权侵权等问题，否则责任一律由乙方承担。乙方拥有就项目技术成果完全独立开展市场活动并获益的权力。

十、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或甲、乙双方不能控制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2、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十一、违约责任

乙方有下列违约情况之一，并在收到甲方发出的“乙方违约通知书”的当日或经甲方书面认可延长的时间内未能纠正过失，甲方有权单方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在这种情况下，并不影响甲方向乙方提出索赔。

1、除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甲方原因外（如用电不当等），乙方不能按期进行服务，乙方必须向甲方支付延期交货或延期交付使用的违约金，具体标准按合同总价每日千分之四计算。

2、延期服务时间超过 15 天或服务不合格从而影响甲方按期正常使用的视为乙方严重违约，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合同，乙方仍需向甲方支付全部延期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相关损失，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合同款。

3、乙方因违反合同及谈判招标文件其他应尽义务的，甲方有权根据乙方违约程度要求乙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由乙方另行支付，由此引起的后果，甲方保留进一步追索的权利。

4、乙方应在双方约定的期间完成本次服务项目，同时本条款项下的违约金计算不

影响上述三项违约金条款的执行。

十二、合同的解除

1、有下列情形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2) 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2、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十三、合同的转让

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十四、购销廉政条款

乙方负责所聘用（或授权）的代表的业务管理和诚信教育，确保其从业行为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卫生健康部门及医院的相关规定。如出现违法违纪违规不良行为，医院有权记入乙方诚信档案并实时上报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情节严重的，医院有权终止采购合同。

十五、法律责任及其他

1、乙方承诺乙方提供给甲方的合同价为盐城地区最低价，如发现有低于中标价的，甲方有权停止付款并且乙方另行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格 20%的违约金，该违约金不含在本协议第十一条违约金条款之中，两者可以累计并处。今后不得参加本甲方市场调研和采购活动；各类资质文件、证书均合法、真实、有效，如有违反，一切后果都由乙方承担。

2、乙方应做好职员的安全生产教育，为职员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条件，职员的一切安全责任均由乙方自己负责。

3、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其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解释执行。

4、如有争议，双方需协商解决；协商未果，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5、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柒份，乙方壹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并加盖骑缝章后生效。

6、本合同一切附件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甲方（盖章）： 盐城市妇幼保健院

乙方（盖章）：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

（ 项目 名称 ）

投 标 文 件

（分包号）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评审索引表

| 资格审查项 | 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 | |
| | |
| | |
| | |
| | |
| | |
| 符合性审查 | 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 |
| | |
| | |
| | |
| | |

目录

-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 二、投标人资质
- 三、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
- 四、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凭据
- 五、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 六、无重大违法行为声明
- 七、投标函
- 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九、开标一览表
- 十、明细报价表
-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二、响应偏差表
- 十三、所投产品技术资料或样本等
- 十四、主要部件、辅材明细表
- 十五、所需耗材报价明细表（如有）
- 十六、项目实施方案
- 十七、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方案
- 十八、投标人承担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十九、投标所需其他材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法定代表人 | | 注册地区 | |
| 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成立时间 | | 单位性质 | |
| 注册号或社会信用代码 | | 注册资本 (万元) | |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经营范围 | | | |
| 备注 | | | |

二、投标人资质（按资格要求提供）

三、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

指投标人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四、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凭据

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据

五、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采购单位）：

我公司具备履行编号为 _____ 号 _____ 项目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特此声明。

单位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六、无重大违法行为声明

无重大违法行为声明

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我公司在参加编号为_____号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投标函

_____:

经研究，我们决定参加编号为_____的招标活动并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一、我方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二、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项要求，并按我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按期、按质、按量履约交付；

三、我们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你们有选择中标人的权利；

四、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或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形的，我们酌情决定是否参加当场变更的竞争性谈判采购；

五、我方愿按《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觉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六、我方同意遵守贵方有关招标投标的各项规定；

七、我方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出席开标会议的提供，未出席的可不提供。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单位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授权我单位 _____ (职务或职称) _____ (姓名) 为我单位本次授权代理人，全权处理此次 _____ 公开招标活动的一切事宜。

特此授权

(授权委托人出席开标会议的提供。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单位名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

法人授权代表: _____ (签字)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九、开标一览表

| 标题 | 内容 | 单位 |
|------------------|----|----|
| 投标总价 | | 元 |
| 交货期 | | 天 |
| 投标声明 | | |
| 是否为小微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 |
| 是否为环保节能产品 | | |
| 备注（品牌、型号、国别） | | |

注：如涉及试剂耗材，必须填报《所需耗材报价明细表》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十、明细报价表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型号. 产地 | 单价 (元) | 数量 | 合价 (元) | 备注 (符合小微企业等规定的请注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安装调试费 | | | | | |
| ... | 税金 | | | | | |
| | 合计 | | | | | |
| 投标 报价总计 | | ¥ _____ 人民币 (大写): ____ 仟 ____ 佰 ____ 拾 ____ 万 ____ 仟 ____ 佰 ____ 拾 ____ 元 ____ 角 ____ 分 | | | | |
| 其中, 小微型企 业或残疾人福利 性单位的产品报 价总计 | | ¥ _____ 人民币 (大写): ____ 佰 ____ 拾 ____ 万 ____ 仟 ____ 佰 ____ 拾 元 ____ 角 ____ 分 | | | | |

注: 投标人应分项进行填报, 表中表格行数可自行添加。招标文件中未列出的相关辅助材料和在实施过程中涉及到的其它一切费用应在报价时一并考虑, 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再单独结算。表中投标报价总计应与对应报价一览表中投标总价一致。

单位名称: (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签字) _____

承 诺

| | |
|--------------------------------|--|
| 项目名称 | |
| 单位名称 | |
| 品牌/产地/型号 | |
| 承诺 | 本次价格为盐城地区最低价,并兑现前期调研承诺(重新抄写): <hr/> |
| 法人 / 授权代表 (签名): | |
| 日期: 年 月 日 | |

注: 请详细填写现场承诺的情况, 特别是前期调研未涉及的内容。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小微企业应完整填写此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非小微企业不需提供此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单位名称)单位的(采购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注：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完整填写此函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需提供此声明函

十二、响应偏差表

(一) 投标技术响应偏差表

| 招标文件内容 | 投标文件内容 | 偏差内容及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 1、凡投标文件中所投货物或服务与招标文件有偏差的（包括正偏差，负偏差），均应在此表中详细列出并说明理由。第四部分技术要求须逐条应答。
- 2、投标人所投产品如与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及配置不一致，则须在上表偏离说明中详细注明。
- 3、响应部分可后附详细说明及技术资料，并注明投标文件中对应的页码范围。

(二) 投标商务偏离表

(付款方式、交货期、质保期须逐条应答，且不可负偏差)

| 招标文件内容 | 投标文件内容 | 偏差内容及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 1、凡投标文件中所投货物或服务与招标文件有偏差的(包括正偏差，负偏差)，均应在此表中详细列出并说明理由，须点对点应答。
- 2、投标人商务条件如与招标文件要求的不一致，则须在上表偏离说明中详细注明。

十三、所投产品技术资料或样本等

格式自拟，可附相关产品技术彩页

十五、所需耗材报价明细表（如有）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耗材名称 | 1、 | 2、 | 3、 |
|------------|----|----|----|
| 省平台编号 | | | |
| 型号规格 | | | |
| 平台价（元） | | | |
| 每人份（元） | | | |
| 专机专用/通用 | | | |
| 在保（类）/非在保 | | | |
| 储存条件 | | | |
| 有效期（开封前/后） | | | |
| 检测项目（项） | | | |
| 医院收费（元） | | | |
| 相关承诺 | | | |
| 产品平台截图： | | | |

注：项目涉及耗材的须必填，不涉及耗材的填无。

投标单位（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十六、项目实施方案

格式自拟

十七、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

十八、投标人承担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承担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范围 | 医院名称 | 供货设备清单 (品牌、型号) | 数量 | 同类或相似货物合同价 | 签约日期 |
|---------------|------|-------------------|----|------------|------|
| ★市内 三级医院 | | | | | |
| | | | | | |
| | | | | | |
| ★省内 三级医院 | | | | | |
| | | | | | |
| | | | | | |
| 省/市 市场占有率 (%) | | | / | | |

- 注：1.提供的业绩需是与本次采购项目相同的业绩；
 2.有效业绩需加盖投标人公章，**优选提供 2019 年至今的业绩合同**；
 3.省市市场占有率 (%) 为必填项；
 4.投标人对上述填报资料真实性负责。

投标单位（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十九、投标所需其他材料

请在此文档中增加投标所需其他相关内容（包括资格要求、评分办法、采购需求中涉及的证件证明及其它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如没有请空置。